



我市出台重磅引才政策诚纳英才

本科生购房补贴10-25万元 硕士研究生补贴25-35万元

□ 记者 吴启珍

本报讯 日前,我市出台《关于加强引进高校毕业生工作的若干意见》,诚纳四方英才。

根据《意见》,2020年1月1日以后,高校毕业生与市本级、莲都区、丽水开发区企事业单位签订三年以上劳动合同、聘用合同或自主创业,并在丽水市区首次依法参加社会保险,五年内在丽水市区(莲都区、丽水开发区)购买首套商品住房,且缴纳社会保险费满1年的,给予一次性购房补贴。

其中国内“双一流”高校及海外名校QS排名前100位高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本科毕业生补贴标准分别为35万元/人、25万元/人,其他高校全日

制硕士研究生、本科毕业生补贴标准分别为25万元/人、10万元/人。对引进的博士研究生,给予50万元购房补贴。引进人才享受购房补贴后5年内其所购房产限制上市交易,未满服务期离职的,应按未满服务期月数退回购房补贴。

《意见》鼓励高校毕业生来我市应聘,经人社社保部门认定,对通过邀请来我市参加专场招聘交流活动,并有意愿在丽水工作的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含毕业学年学生),按照每人每次不超过1000元的标准给予交通食宿补贴;同时,《意见》还鼓励企业与高校签订合作协议,吸纳符合我市产业发展方向的在校大学生到丽水参加实习锻炼,对提供实习岗位的单位参照就业见习基地政策给予实习补贴。

《意见》所指的高校毕业生,是指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毕业生,海外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自主创业”是指依法创办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双一流’高校及海外名校QS排名”以引进人才毕业当年最新名单为准;享受政策优惠的企业是指依法登记注册在我市且税收贡献属市区范围的企业;《意见》与其他同类扶持政策有重复交叉的,按照从优、从高的原则执行。

《意见》自2020年12月20日起施行,有效期三年,适用范围为市本级及莲都区、丽水开发区,所需资金按现行财政体制分担,各县(市)可参照执行。目前,市人社局正会同市委人才办、市财政局,根据本意见制定操作细则。



东西蓝 南北绿

路牌里的“城市密码” 你知道吗?

蓝底白字路名指示牌,表示这条路是东西走向;绿底白字路名指示牌,表示这条路是南北走向。这是全国的统一规定,目的是为了

让市民能够快速准确地辨认出方向。

记者 兰雷伟 摄

03版

明天起 这12条交管新规将在我市实施

04版

女人香专业美容培训

专业面部护理、减肥瘦身、化妆、半永久美妆等
学会为止 安排就业 | 潘老师: 15157891857

处州晚报
CHUZHOU WANBAO

“ 让我们为父母做件事 送一份晚报给他们优雅陪伴 ”

《处州晚报》全年陪伴你一家, 仅需198元

网上订报



丽水日报报刊发行有限公司 2133658 2121466

莲都发行站
8130241
遂昌发行站
8069511
松阳发行站

缙云发行站
7122528
龙泉发行站
8069511
景宁发行站

3131954
7122528
5086776

庆元发行站
6828354
青田发行站
云和发行站

6127139
6828354
5134365